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审议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代理董事长李红霞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3 名，分别为：李红霞、张润潮、唐梦），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全体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独立意见》。

**2、全体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 **3、全体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一致推选李红霞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全体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杨亚梅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全体董事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1 日